智慧财经学院网站管理制度

第一章总则.
第一条为加强学院门户网站的建设以及上网信息的管理，确保网上信息传递和发布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安全性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学院网站都应树立为学生，教职工和教学科研一线服务的宗旨，真实、全面反映学校教学、科研、管理等各项工作状况，树立和宣传学校良好形象。
第三条学校各类网站信息的组织与发布坚持分级审批，谁主管谁负贵制。
第二章网站建设规范
第四条学校各类网站领经学校批准方可建设，并采用学校统一要求的技术规范。
第五条学校各类网站领建在校园网上，在建设网站时，统一接受党委宣传部和网络管理中心监督指导，以保证与校园网主姑点的正常链接。第三章网站管理规范
第六条网站主办单位必须对所开办的网站严格管理，并对该网站的形式，内容和运行负全责。
第七条网站管理实行领导分管负责制，指定1名负责人对网站规划，建设、管理、运行负总责。网站管理责任人要切实重视网络信息安全。把这项工作纳入本部门领导的责任范围和管理目标。网站信息监控实行专人负责。发现问题要及时与制作人员联系，提出处理意见，并督促改正:发现重大问题要及时向分管领导报告。
第八条网站信息监管人负、网络制作维护人员情况报党委宣传部备案。
第九条网站信息监管人员，网络制作维护人员如果由于各种原因暂时不能行使职责的。单位要指派替代人员，做好交接工作，办理交接手续并将情况及时通报党委宜传部备案。

第四章 网页内容的组织与管理

第十条网页基本信息的要求: .
(一)学院各类网页内容的发布要遵守有关法律法规，不得侵犯他人版权。署名权、肖像权、隐私权等合法权益，上网信息必须是非涉密信息。
(二)主页信息内容应及时更新，保证信息的时效性，准确性。实用性和服务性，文字简洁流畅，文字和图片内容要清晰，健康。

(三)网站在引用学校基本情况方面的数据时，必须与学校网站保持-一致。

第四章
第十一条网站信息安全管理

学院网站必领遵中国务院发在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管理暂行规定).由国务院批准公安部发布的《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严格审查主页的信息:不得利用校园网制作、复制、查阅和传播下列信息:
(一)煽动分裂国家，破坏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， 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言论。
(二)煽动抗拒、破坏宪法和国家法律。行政法规实施的言论。
(三)泄漏国家机密，危害国家安全等违法犯罪活动。

(四)捏造或歪曲事实。故意散布谣言，扰乱社会秩序。

(五)公然侮导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。
(六)宣传封建迷信、淫秒、色情等信息。

(七)宣传暴力、凶杀、恐怖等信息。
(八)侵犯知识产权的言论等。
第十二条学院网站负责人要及时做好信息上网审批和备案工作:
第十三条每天定时检查留言内容。发现有害信息必须及时删除;按照有关规定做好信息上网保密工作。
第十四条网页信息发布负责人必须对上传信息附件进行有效的查毒。杀毒。

本办法由智慧财经学院党总支负责解释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智慧财经学院党总支

2022年9月1日